

第三篇 七靈 (燈、眼、靈、火)

七靈奉差遣往普天下去

希伯來十二章二十九節說，「因為我們的神乃是烈火。」啟示錄四章二至三節上半說，「我立刻被聖靈感動，見有一個寶座安置在天上，又有一位坐在寶座上；看那坐著的，好像碧玉和紅寶石。」五節說，「有閃電、聲音、雷轟，從寶座中發出。又有七盞火燈在寶座前點著，這七燈就是神的七靈。」這裏說，有七盞火燈在神的寶座前點著，這七盞火燈就是神的七靈。接著五章六節又說，「我又看見寶座與四活物並長老之中，有羔羊站立，像是被殺過的，有七角七眼，就是神的七靈，奉差遣往普天下去的。」這裏說在神的寶座前，有羔羊站立，這羔羊有七眼，這七眼就是神的七靈。四章說，七盞火燈是神的七靈，這裏說，羔羊的七眼就是神的七靈；並且說，這七靈是奉差遣往普天下去的。

啟示錄一章十三節說，「燈臺中間，有一位好像人子，身穿長衣，直垂到腳。」我們都知道，燈臺是指著教會說的，所以燈臺中間，就是教會中間，有一位好像人子。十四節接著說，「他的頭與發皆白，如白羊毛，如雪；眼目如同火焰。」代下十六章九節那裏說，「耶和華的眼目遍察全地，要顯大能幫助向他心存誠實的人。」在希伯來原文，「遍察全地」乃是指在地上跑來跑去。也就是說，耶和華的眼目在地上跑來跑去。

聖靈的時代

基督既已升到天上，又在聖靈裏臨到地上千千萬萬的人。基督如何能這樣一面在天上，一面又在聖靈裏呢？要知道，主死而復活以後，就開始了聖靈的時代。換句話說，主升到天上以後，借著聖靈來到地上，臨到所有信入他的人。所以從他升天以後，到他第二次再來，這一段時期稱為聖靈的時代。

在這聖靈的時代中，主在地上是如何作工呢？我們都知道，主升天之後，聖靈就降下，並且無所不在的，在千萬人心中作工，如同無線電的電波，覆蓋在整個地上。整本聖經很少說到主升天以後的情形，四福音未了的記載，只記載主復活以後就升到天上去了，至於升到天上以後是什麼情形，在天上作什麼，聖經並沒有詳細記載。然而感謝主，在聖經裏有兩章，是專專記載主復活升天以後，在天上的情形。這兩章聖經就是啟示錄四、五章。

主與教會同在，直到世代的末了

啟示錄頭三章，乃是說到教會各樣的光景。在地上的教會中，有基督行走在其間，就是人子在金燈臺中間行走。主耶穌怎樣在金燈臺中間行走呢？今天我們所在地的教會，也是許多金燈臺中間的一個；我們絕對相信，主也在我們中間行走。然而，主在我們中間怎樣行走呢？我們的眼睛看不見，我們的手也摸不著，但主確是真真實實的與教會同在。在馬太二十八章，主明明的應許說，雖然他升到天上去了，但他還是與他的門徒同在，不是一時，不是暫時，乃是經常同在，直到世界的末了，也就是直到主回來的時候。所以主升天之後的同在，是從他升天以後，就一直與門徒同在，直到他再來的時候；這是主升天時親口留下來的應許。他既是這樣應許，就必定這樣成就。因此，兩千年來教會的光景，的確能夠證明升天的主，始終沒有離開教會，他是一直與教會同在。

可能有人會問，主怎樣與教會同在？主怎樣在教會中行走？現在，他在我們中間麼？若是憑外面說，我們可能會說主沒有與教會同在，沒有與我們同在，因為我們看不見他，摸不著他，也碰不到他；然而，主明說他與教會同在。那一天，使徒約翰在拔摩海島上，看見七個金燈臺的異象，那七個金燈臺就是指七個教會說的。為什麼說教會是金燈臺呢？金燈臺是發光體，是黑暗中所需要的；而教會乃是這黑暗世代中的一盞明燈，所以說教會是金燈臺。在這黑暗的世界裏，教會是一盞明燈，在那裏發光照耀。在這七個燈臺中間，就是在眾教會當中，耶穌基督行走在其中。使徒約翰見過這個異象，所以，不僅主應許他的同在，使徒約翰也看見這個同在。

啟示錄四、五章，給我們看見天上的基督；啟示錄頭三章，給我們看見在教會中的基督。這在教會中的基督，就是地上的基督。今天，基督在地上，乃是在他的教會中間。所以，基督一面在天上，是地上的基督；一面在地上，是地上的基督，行走在他的教會中。

神的七靈

使徒約翰告訴我們，他看見教會的異象之後，就看見天上的情形。他所看見的第一件事，就是寶座作宇宙的中心。他看見天上的寶座，上面坐著的是神，神在寶座上掌管整個宇宙。神的寶座就是宇宙的中心，宇宙的一切都是從寶座發生的。從寶座那裏出來的，有閃電，有雷轟，這說明整個宇宙發生的事，都是從寶座那裏主宰發生的。在神的寶座前，有七盞火燈發出來。汽車在晚上行進的時候，需要兩個頭燈，那兩個燈就像車的兩個眼睛；在宇宙的中心，神寶座那裏有七盞火燈。神是靈，從神寶座那裏出來七盞火燈，就是神的七靈。

或者有人會問說，難道神有七個靈麼？神是三而一的神，是父、子、靈一位神。神是一位，他是靈，所以靈也是一位；然而，為什麼啟示錄那裏說神的七靈？因著神寶座那裏有七盞火燈照耀出來，燈就是靈，所以這七盞火燈就是神的七靈。希伯來十二章二十九節說，我們的神乃是烈火。一面說神是靈，一面說神是烈火。若是用電比喻靈，電是烈火，燈照出電，而電就是火，所以這燈就是火燈。神是靈，聖經也說，神是烈火，神照耀出來就是火燈，當然這個火燈，也就是他的靈。啟示錄裏這幅圖畫，就是那位是靈的神，也是烈火的神，在他的靈裏出來的時候，就是火燈照耀人，照耀整個宇宙。這寶座前的七盞火燈，照耀整個宇宙時，這宇宙的黑暗，就因這七盞火燈而消失了。

七燈、七眼、七靈和烈火

因著神是烈火，所以照出來的乃是燈，這是啟示錄四章。到了五章，就有羔羊在寶座前，這羔羊有七個眼睛，六節說，「七眼，就是神的七靈。」羔羊的七眼就是神的七靈，這意思是說，神在羔羊裏面借著靈出來。首先，我們看見寶座，神自己出來是靈，是烈火，並且是火燈，這是第一幅圖畫；接著在神和七盞火燈之間，有羔羊站立，有七眼，這七眼就是七盞火燈，也就是七靈。啟示錄四、五章，提到了三個七；五章提到羔羊的七眼就是神的七靈，四章說到七盞火燈也是神的七靈。這兩章聖經，首先提到七盞火燈，其次提到七眼，然後提到七靈；而四章的七燈就是七靈，五章的七眼也是七靈，所以，四章的七燈也就是五章的七眼。寶座前的七燈就是羔羊的七眼，這二者就是一，並且就是神的七靈。

讀啟示錄，要像讀極富詩意的畫一樣，不能光照字面看，要當一幅寫意畫看。啟示錄四章給我們一幅圖畫，有一個寶座，從寶座那裏有七盞火燈出來，就是神的七靈。然後，在寶座前有羔羊站立，像是剛被殺過的。「剛被殺過」是指死說的，「站立」是指復活說的；有一隻羔羊是剛被殺過的，卻是站在寶座跟前。這給我們看見，他雖是剛被殺過，卻復活了。在這羔羊身上有七眼，這七眼就是神的七靈。所以，我們看到七燈就是羔羊的七眼；也就是說，神把自己照耀出去，乃是七盞火燈，在基督身上把神透出去的，乃是基督的七眼；這七眼，就是神的七靈。

神的靈臨及人，與人發生關係的結果

火是可怕的，但火變作燈就不可怕了；燈又變作眼睛。就如在人的面貌上，最好看的就是眼睛了。雖然我們的神乃是烈火，但是當神和人發生關係時，他借著他的靈出來的時候，乃像火燈一樣，是照耀人的，是人所需要的。然而，等到基督死而復活以後，他到神那裏去，他的七燈就變作七眼，這眼睛就是神的靈。當這七眼來眷顧人的時候，就是七靈。啟示錄告訴我們，神的七靈是奉差遣往普天下去的。換句話說，這七靈就是羔羊的七眼，羔羊的七眼就是神的火燈，神的火燈就是神的火，就是神自己；火在燈裏面照出來，燈在眼睛裏面透出來，這透出來的就是神的靈，神的靈奉差遣往普天下去。這就是啟示錄四、五章所啟示的。

神的靈進到人裏面和人發生關係，就是這些過程。我們必須清楚，神本身一面是靈，一面是烈火；他出來的時候，是以照耀的方式，不是以焚燒的方式。不僅如此，他還經過死而復活，在被殺復活的羔羊身上，他成為七眼。他看到誰，就照到誰，他看到誰，就臨到誰，結果就是靈。他的靈奉差遣往普天下去，凡他眷顧的，他都照亮；凡他照亮的，神都臨及。所以神臨及人，一面是靈，一面是火；一面是看顧，一面是照亮。

基督復活之後，神在地上的工作，就是這些過程。比方，有人遇到困難，在這之前他不太想到主，也不愛主，總是冷冷淡淡，有時聚會，有時不聚會，雖然沒有大錯，但總歸是意外。有一天，他遇到一個非常大的難處，是他無法應付的，這時很自然的，他在裏面有一個感覺，覺得神的眼睛在看他。他裏面馬上明亮起來，馬上覺得這個錯了，那個也不對了，因為他裏面有了光。我們在早晨禱告，與主交通的時候，也常常會有那種感覺；好像在我們裏面，有神的眼從寶座那裏，直接看到我們裏面，並且明亮、光輝，使我們立時清醒、溫暖起來。這是所有蒙恩的人都有的經歷。

神與人同在的過程

眷顧就是看顧的意思，所謂不理就是不看；我理一個人，就得從看他開始，我一看他，裏面對他就有感覺，那種感覺一流露，他就感受到一種暖意，他就得了眷顧。當我們為難，四面楚歌，毫無出路的時候，在我們裏面會有一線通天的亮光，因為有眼睛從寶座出來，看到我們裏面；這個看就是照，這看我們的眼睛就是火燈，照亮我們。這樣一看，這樣一照，我們就覺得這個錯了，那個也錯了；這個有罪，那個也有罪；我們就蒙了光照。光照的結果，立刻叫我們覺得聖靈在我們裏面運行，並且充滿。聖靈一運行、充滿，就像火一樣，在裏面焚燒。眼睛看了，火燈照了，聖靈來了；聖靈一來就是烈火。今天神作工在我們身上，作工在我們裏面，就是這個過程。

所以，在我們的經歷中，常覺得有眼睛，從寶座那裏看到我們裏面。晨更的時候，讀經的時候，甚至無所謂的時候，莫名其妙的，這樣的眼睛就看過來了。像是看得見，又像看不見，卻明明的感覺得到，從天上有眼睛在看，有火燈照耀，有聖靈運行、充滿，在我們裏面焚燒。看也來了，照也來了，充滿也來了，焚燒也來了。這時，我們裏面就會覺得滿了神的同在，滿了基督的同在。

一九三二年間，一個夏令會的早晨，大家都去聚會，我在房裏讀一本屬靈的書，讀到當中一句話，表面上沒有多少感動，但我裏面卻覺得和天上的寶座相通，覺得天上的寶座有一個眼睛看著我。結果我也看不下書了，就眼睛望著天，看著天花板，但心裏的光景卻是看見了天。我清楚覺得有眼睛看著我、呼喚我，向我說，「歸向我。」這時，我就把書放下，自言自語的說，「主阿，是，我應該歸向你。」我這一說，就坐立不安了。我站起來，還是覺得天上的眼睛看著我，我又自言自語的說，「主阿，是，我應該歸向你。」這時候，我裏面的感覺越來越強，我就跪在床前，禱告說，「主阿，是，我該歸向你。」這時我裏面照亮了，我就根據這個照亮，在主面前禱告，越禱告裏面越感覺聖靈充滿，越充滿裏面越喜樂，就像火燒起來一般，有股熱力推動著我。

那天我在房間禱告的時候，不知道房裏是個什麼天地，只覺得好像在神面前，我閉著眼睛禱告，全人的感覺，好像神就在房間裏；我裏面是摸著神的，是通著天的。那時不懂原因，只覺得甜美，就禱告說，「主阿！世界我不要了，我就是要跟從你，我定規要作個傳道人。」夏令會過後，我像飛著回去似的。從那時候起，我的母親、妻子、弟弟、弟婦都說，「你看，這人著迷了，連吃飯眼睛都望著天，看他那個喜樂的樣子。」我就是天天有喜樂，裏面有股熱火在那裏焚燒。

那是一九三二年六月底，不到兩周，七月中旬神就興起環境，打發人來找我，與我一同聚會。到了週四，就有四個人聚會，再過一週，有十個人來聚會，第三周有十一個人擘餅，那時實在是活在天上。那個喜樂，那個熱力，天天在裏面焚燒。那段時期不太敢唱主耶穌的愛，每次唱到主耶穌的愛就落淚，唱到主耶穌的死就哭泣。裏面總是覺得，有許多人還沒有認識主的死，還沒有得著主的愛；裏面那種火燒般的光景，是沒法子形容的。

在那種情形裏，根本不必人勸你愛神、愛人，不必人勸你不要愛世界，你裏面的火就燒得你又謙虛，又柔和；不僅愛人，並且帶人得救。這就是神的同在。首先，有天上的眼睛看到我們裏面，就是火燈照進來；火燈照進來，靈就運行在我們裏面；火也燒起來了。結果靈是那個火，燈也是那個火；火就是靈，火就是神自己；我們蒙恩的過程就是如此。

基督徒的生活、道路和一切，都來自神靈的照耀、焚燒

抗戰期間在華北，因為傳福音的關係，日本人把我關在監牢裏，我天天禱告。日本人把我和一個希臘人關在一起，那個希臘人信東方正教，我們兩個人談得很通。他問我為什麼被關？我說因為我傳耶穌。為此，他很佩服，就約我禱告。過了二十幾天，這希臘人被放出去了，我一個人孤苦伶仃。那一天，我一個人跪下禱告，一跪下去，天上的眼睛好像一道光線照到我裏面，我的淚落了下來。我裏面湧出了一首詩歌，唱著唱著，就覺得主在我眼前，裏面通著天，也不感覺孤單，也不感覺為難。這時人雖在監牢裏，卻有如在天上一樣，滿了讚美與喜樂。

這不是人的勸勉、教導得來的，這乃是神在天上借著他的靈，他的眼睛照到我裏面，帶著光，帶著火的熱力推動我。基督徒的生活是從這裏出來的，不是外面的做法，乃是神的靈照到我們裏面。說那是眼睛也可以，是燈也可以，是火也可以，是靈也可以。總之，他是靈，他也是烈火；當他臨到我們的時候，頭一步乃是眼睛看我們，他看到誰，就照到誰，他照到誰，就燒著誰，他燒著誰，誰裏面就被他推動。這是屬靈的實際，這是基督徒的生活。

中國有位女佈道家，名叫餘慈度，她定規到英國讀醫科時，年僅二十多歲。船快到馬賽時，有一天，她覺得神的靈臨到她，裏面焚燒起來，感覺有一個呼聲，說，「回國去，回國去，不要到英國讀醫科。」那時還是清末年間，一個青年女子，父母送她上船到英國讀醫科，航行途中發生這種事，確實是不可思議。她對船長說，「我要上岸，我不去英國了。」船長說，「你回中國作什麼？」她說，「我要回中國傳耶穌去。」船不能等她，她就在法國上了岸，回中國去。家裏的人去接她，以為她患了病，看看她沒有病，就大罵她一頓。她告訴父母說，「在我裏面有一股熱火燒我，聖靈在我裏面一直感動我，要我傳福音。」然而，無論她怎麼講，父母也不能領會；無論父母怎樣勸，她也不能改變。父母沒有辦法，一氣之下說，「耶穌要你傳耶穌，好，我們回去，你自己留在上海，耶穌管你飯吃。」

她孤苦伶仃的仰望神，神就為她開路，在上海百老彙路，為她預備了一所房子，她就從那裏開始傳福音。從那時候起，神就大大的使用她。一九四八年間，那裏的人見證說，余慈度佈道結束時，禮拜堂每一排凳子的前面都是濕的，走道也都是濕的，都是淚水。在餘慈度講道的時候，不知有多少人在那裏哭，在那裏悔改、得救。那時，中國少有人講重生的道，餘慈度可能是第一個。今天基督教裏，好些被神大用的人，都是因她傳福音蒙恩的。

神在人裏面作工，就是用他的眼睛看到人裏面。他的眼睛就是他的火燈，這火燈照到人裏面就焚燒，這焚燒就是神的靈在運行；這靈就是神自己，也就是基督自己。基督徒的生活，基督徒的道路，基督徒的一切，都是從這個焚燒裏面出來的，不是外面的教導，乃是從裏面出來的，這是屬靈的實際。